

上海市2023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2023年1月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分单位明细表
 - 5.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6.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明细表
 - 7.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9.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10.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11.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是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经济合作和口岸服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有关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经济合作和口岸服务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 组织拟订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规划和发展战略，协调推进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拟订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经济合作和口岸服务工作的战略规划、规划计划、标准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3. 推进现代市场体系建设，负责商品现货市场行业管理。促进贸易型总部发展。会同相关部门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牵头推进平台经济发展。推进现代物流发展工作，按照分工，推动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有关工作。按照分工，负责汽车销售、二手车流通和报废车拆解行业管理。推进商务领域品牌建设，推动老字号改革与创新。
4. 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优化消费环境，建立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促进商务信用分类监管，指导商业信用销售。牵头建立单用途预付消费卡协同监管工作机制，组织做好监管和服务工作。承担药品流通行业管理工作。
5. 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机制。按照分工，负责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负责食用农产品的流通管理和重要产品追溯系统建设，培育和发展水产品市场，拟订酒类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6. 推进商贸业发展，推广现代流通方式，促进和扩大消费。指导协调商品交易市场规划，协调商业网点布局，健全落实商务领域安全生产责任制，指导协调、监督管理相关安全生产工作。推动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等现代流通方式发展，促进商贸领域消费。负责商贸运行管理，监测分析商贸宏观运行状况。
7. 推进生活性服务业发展，健全统计监测体系，研究推进创新发展模式。负责职责范围内生活性服务业行业管理。按照有关规定，对拍卖行业进行监督管理。推进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发展。
8. 牵头电子商务发展推广工作，推进商贸流通模式创新和商务领域新技术推广应用，促进数字商务发展。组织实施电子商务示范工程，推动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开展电子商务统计监测。
9. 指导进出口商品结构调整，推动货物贸易促进体系建设，协调推进贸易便利化，推动优秀品牌进入国内外市场。牵头推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负责货物进出口贸易运行情况统计和监测。负责重要工业品进口的管理，管理部分进出口商品许可证和除粮食、棉花、煤炭以外的出口商品配额。负责实施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和高新技术产品等进出口管理。负责职责范围内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监督管理工作。

10. 推动服务贸易促进体系建设，促进服务贸易重点领域和服务外包等重点模式发展，推动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公共平台建设，负责职责范围内技术进出口、服务外包和软件出口、国际货运代理等行业管理工作，会同相关部门推进服务贸易新兴领域创新，负责服务贸易运行情况统计和监测。
11. 拟订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地方综合应对方案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建立区域性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指导协调出口反倾销、反补贴工作，参与组织产业损害调查，参与重大对外经贸争议案件调处，负责贸易，政策合规审查和有关对外贸易方面的知识产权工作。
12. 指导外商投资工作，指导协调外商投资促进和外商投资企业审批和备案管理工作，指导开发区外资引进和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有关工作。按照权限，负责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变更的审批与备案工作，为外商投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及其他协调性服务。
13. 建立会展业经济指标统计体系和信用评价体系，优化会展行业环境，促进会展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管理国际经贸展览会，指导和支持重点品牌展会发展。统筹协调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大型展会各项城市保障工作。
14. 负责对外经济合作，落实有关对外经济合作事项和对外援助工作，依法备案管理企业在境外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指导和推进企业对外工程承包、外派劳务合作和境外就业等，牵头负责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权益保护。在国家对外经济合作的总体战略规划框架下，承办和参与多双边经贸谈判，参与处理国别地区经贸关系。
15. 负责口岸新开放、扩大开放、临时开放以及非开放区域临时进出等初审和报批。负责已开放范围内新建及改扩建的码头、航站楼、车站等涉外作业区对外开通启用的审查、验收和报批。负责已开放范围内临时接靠的审查和批准，牵头组织对新建或者扩建特殊监管区域验收的准备工作。统筹协调并督促落实口岸查验配套设施的规划、设计、投资和建设，协调特殊监管区域的查验配套设施规划和建设。
16. 协调服务口岸“大通关”工作，协调推进口岸查验单位联动协作，创新监管模式。协调保障重要国际会议、重大国际赛事和大型国际展览等重大活动的通关服务。参与口岸安全协调工作。归口协调口岸查验单位需要地方政府解决的问题：
17. 协调推进口岸和特殊监管区域通关监管的信息化建设，负责口岸运行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18. 组织实施重大经贸外事活动。负责外国和港澳台地区非企业经济组织常驻上海代表机构的审批和管理。开展与港澳台地区招商引资和经贸合作工作，处理经贸领域涉台事务。
19. 指导监督商务和口岸领域相关社会中介和社会组织开展工作，指导协调商务和口岸领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商务和口岸领域对外宣传工作。
20.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本部以及下属6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2家, 事业单位5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本部）
2. 上海市电子商务和消费促进中心（联合国贸易网络上海中心）
3. 上海市海外救援服务中心
4. 上海市外国投资促进中心
5. 上海钻石宝玉石交易联合管理办公室
6. 上海市商务老干部活动中心
7. 上海市商务发展研究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收入预算55,3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4,53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745万元；事业收入367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453万元。

支出预算55,3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4,53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74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4,53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74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32,39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商务事务工作的支出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2,56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等。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1,05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和医疗统筹经费等。
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科目16,041万元，主要用于促进本市商务事业发展、市政府实事工程等项目支出等。
5.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47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45,315,5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7,143,447
1、一般预算资金	545,315,59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92,824
2、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590,851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5,123,487
二、事业收入	3,673,189	五、住房保障支出	24,772,386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4,534,211		
收入总计	553,522,995	支出总计	553,522,995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7,143,447	323,943,447			3,200,000
201	13		商贸事务	327,143,447	323,943,447			3,200,000
201	13	01	行政运行	84,750,147	81,750,147			3,000,000
201	1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950,400	239,950,400			
201	13	06	外资管理	488,000	488,000			
201	13	50	事业运行	1,954,900	1,754,900			2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92,824	25,627,060			265,76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92,824	25,627,060			265,764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50,880	3,350,88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9,152	2,320,108			229,04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00,262	13,175,782			24,48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00,130	6,587,890			12,24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400	19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90,851	10,574,835			16,0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18,851	10,502,835			16,0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797,354	6,797,35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721,497	3,705,481			16,016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5,123,487	160,408,577	3,673,189		1,041,721
216	02		商业流通事务	101,087,743	99,712,833	383,189		991,721
216	02	50	事业运行	58,639,848	57,648,127			991,721
216	02	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2,447,895	42,064,706	383,189		
216	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4,035,744	60,695,744	3,290,000		50,000
216	06	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4,035,744	60,695,744	3,29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72,386	24,761,676			10,71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72,386	24,761,676			10,71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792,067	12,781,357			10,71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1,980,319	11,980,319			
合计				553,522,995	545,315,595	3,673,189		4,534,211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7,143,447	81,750,147	245,393,300
201	13		商贸事务	327,143,447	81,750,147	245,393,300
201	13	01	行政运行	84,750,147	81,750,147	3,000,000
201	1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950,400		239,950,400
201	13	06	外资管理	488,000		488,000
201	13	50	事业运行	1,954,900		1,954,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92,824	23,985,452	1,907,3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92,824	23,985,452	1,907,37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50,880	2,991,060	359,82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9,152	1,001,600	1,547,55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00,262	13,200,26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00,130	6,600,13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2,400	19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90,851	10,518,851	72,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18,851	10,518,85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797,354	6,797,35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721,497	3,721,497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5,123,487	57,802,137	107,321,350
216	02		商业流通事务	101,087,743	57,802,137	43,285,606
216	02	50	事业运行	58,639,848	57,802,137	837,711
216	02	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2,447,895		42,447,895
216	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4,035,744		64,035,744
216	06	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4,035,744		64,035,7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72,386	24,772,38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72,386	24,772,38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792,067	12,792,06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1,980,319	11,980,319	
合计				553,522,995	198,828,973	354,694,022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分单位明细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元

序号	预算单位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440,676,764	99,639,518	19,137,026	321,900,220
2	上海市电子商务和消费促进中心（联合国贸易网络上海中心）	19,083,711	13,146,434	3,252,540	2,684,737
3	上海市海外救援服务中心	7,714,525	5,427,067	2,032,206	255,252
4	上海市外国投资促进中心	46,298,386	12,016,769	10,226,562	24,055,055
5	上海钻石宝玉石交易联合管理办公室	7,702,764	2,663,586	3,769,178	1,270,000
6	上海市商务老干部活动中心	8,482,837	4,948,081	1,987,204	1,547,552
7	上海市商务发展研究中心	23,564,009	16,938,786	3,644,017	2,981,206
	合计	553,522,995	154,780,241	44,048,732	354,694,022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预算资金	545,315,5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3,943,447	323,943,447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27,060	25,627,060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10,574,835	10,574,835		
		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0,408,577	160,408,577		
		五、住房保障支出	24,761,676	24,761,676		
收入总计	545,315,595	支出总计	545,315,595	545,315,595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明细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元

序号	预算单位	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437,676,764	99,639,518	19,137,026	318,900,220
2	上海市电子商务和消费促进中心（联合国贸易网络上海中心）	18,383,711	13,146,434	3,252,540	1,984,737
3	上海市海外救援服务中心	7,710,125	5,427,067	2,032,206	250,852
4	上海市外国投资促进中心	43,458,386	12,016,769	10,226,562	21,215,055
5	上海钻石宝玉石交易联合管理办公室	7,702,764	2,663,586	3,769,178	1,270,000
6	上海市商务老干部活动中心	8,036,337	4,730,625	1,987,204	1,318,508
7	上海市商务发展研究中心	22,347,509	16,938,786	3,644,017	1,764,706
	合计	545,315,595	154,562,785	44,048,732	346,704,078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323,943,447	81,750,147	242,193,300
201	13		323,943,447	81,750,147	242,193,300
201	13	01	81,750,147	81,750,147	
201	13	02	239,950,400		239,950,400
201	13	06	488,000		488,000
201	13	50	1,754,900		1,754,900
208			25,627,060	23,948,732	1,678,328
208	05		25,627,060	23,948,732	1,678,328
208	05	01	3,350,880	2,991,060	359,820
208	05	02	2,320,108	1,001,600	1,318,508
208	05	05	13,175,782	13,175,782	
208	05	06	6,587,890	6,587,890	
208	05	99	192,400	192,400	
210			10,574,835	10,502,835	72,000
210	11		10,502,835	10,502,83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797,354	6,797,35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705,481	3,705,481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2,000		72,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0,108,577	57,648,127	192,460,450
216	02		商业流通事务	99,712,833	57,648,127	42,064,706
216	02	50	事业运行	57,648,127	57,648,127	
216	02	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2,064,706		42,064,706
216	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695,744		60,695,744
216	06	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0,695,744		60,695,7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61,676	24,761,67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61,676	24,761,67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781,357	12,781,35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1,980,319	11,980,319	
合计				545,315,595	198,611,517	346,704,078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643,045	152,643,045	
301	01	基本工资	20,850,940	20,850,940	
301	02	津贴补贴	58,766,499	58,766,499	
301	03	奖金	1,116,369	1,116,369	
301	07	绩效工资	27,088,181	27,088,18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75,782	13,175,78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6,587,890	6,587,89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27,703	8,627,70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75,132	1,875,13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712	353,71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781,357	12,781,35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19,480	1,419,4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84,837		43,184,837
302	01	办公费	1,667,012		1,667,012
302	02	印刷费	470,000		470,000

302	03	咨询费	713,560		713,560
302	04	手续费	30,000		30,000
302	05	水费	87,600		87,600
302	06	电费	1,101,700		1,101,700
302	07	邮电费	2,533,020		2,533,02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904,413		3,904,413
302	11	差旅费	1,936,000		1,936,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67,000		567,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045,000		2,045,000
302	14	租赁费	13,852,848		13,852,848
302	15	会议费	655,000		655,000
302	16	培训费	695,640		695,64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74,000		1,074,000
302	26	劳务费	457,000		457,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27,805		227,805
302	28	工会经费	2,117,518		2,117,518
302	29	福利费	3,888,640		3,888,6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0,000		74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269,314		3,269,31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1,768		1,151,7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9,740	1,919,740	

303	01	离休费	1,777,780	1,777,780	
303	02	退休费	141,960	141,960	
310		资本性支出	863,895		863,895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863,895		863,895
合计			198,611,517	154,562,785	44,048,732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108.45	687.05	347.40	74.00		74.00	2,290.62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108.4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31.2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687.05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4.0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31.20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减少公车购置，并按新标准调减公务用车运行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5.00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减少公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74.0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6.20万元，主要原因是按新标准调减公务用车运行费。

（三）公务接待费347.4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商务委员会（部门）下属2家机关和0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290.62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2,502.9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488.86万元。2023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967.47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0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的全覆盖。其中，编报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7个；政策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项目绩效目标49个，涉及预算资金34,089.85万元。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单一窗口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关于健全上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运维机制的请示》（沪口岸通〔2016〕55号），确定了上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采取“政府主导、共建共管、协作运维”模式，其中“协作运维”是指单一窗口依托上海电子口岸平台，由平台主运维商（亿通公司）提供整体运维，并根据实际需要开展协作运维。

二、立项依据

《关于健全上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运维机制的请示》（沪口岸通〔2016〕55号）以及《市商务委市财政局关于完善新一轮上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运维资金管理机制的请示》（沪商通关〔2020〕241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会同上海亿通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实施。

四、实施方案

上海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将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继续立足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持续完善服务功能，不断拓展地方特色，加快智慧口岸建设，充分运用区块链、大数据等新技术手段，建设全球有影响力的口岸大数据网络节点，进一步带动和深化长三角和长江流域口岸大通关合作，助推上海高质量打造国际国内双循环战略链接。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6777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打响上海购物品牌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23部门《关于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意见》和《关于提振消费信心强力释放消费需求的若干措施》等文件精神，全力打响“上海购物”品牌，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坚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全面推进《上海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举办主题促消费活动，举办第四届“五五购物节”。举办2023“上海时装周”，持续提升上海时装周国际影响力。加强消费环境优化，推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推进美食之都建设，及汽车消费纠纷调解等环境优化。加强品牌宣传推广，推动“上海购物”品牌宣传推广。加强商贸领域统计，开展消费市场大数据监测、平台经济运行、商业地产监测等。

二、立项依据

- ①《“十四五”时期提升上海国际贸易中心能级规划》（沪府发〔2021〕2号）
- ②市委市政府《全力打响“上海购物”品牌加快国际消费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沪委办〔2021〕19号）；
- ③《关于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持续促进消费扩容提质的若干措施》（沪商商贸〔2021〕111号）；
- ④《上海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沪府办发〔2021〕24号）；
- ⑤市政府《关于提振消费信心强力释放消费需求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沪府办规〔2020〕4号）；
- ⑥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供给促进消费增长的实施方案》（沪委办〔2019〕2号）；
- ⑦《上海市城市更新条例》（市人大2021年第78号公告）

三、实施主体

市商务委及通过政府采购等确定的第三方。

四、实施方案

以消费贡献度、消费创新度、品牌集聚度、时尚引领度、消费满意度为着力点，更好满足需求、创造需求、引领需求，形成与卓越的全球城市定位相匹配的商业文明，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651.4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口岸工作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2003年10月1日在上海航运交易所实施“5+2天”通关工作制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支持下，对上海航运交易所通关服务的租赁费和物业管理费，进行专项资金补贴。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口岸“5+2”天通关工作制有关专项补贴的规定以及《关于调整上海口岸“5+2”天通关工作制有关专项补贴经费问题的请示》（沪财行〔2012〕55号）有关工作要求。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四、实施方案

补贴上海航交所大楼“5+2天”通关工作制的租赁和物业管理等费用，保障“5+2天”通关工作制顺利开展，实现“365天，天天能通关”。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0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境外安全风险防范和预警专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工作内容包含负责开展上海市“走出去”企业境外安全风险防范以及协助企业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和预警体系；开展定期巡查，通过对外劳务跨部门合作机制的有效运行，对外派劳务市场进行清理整顿工作；为提高企业境外安全风险防范能力和对各国安全动态评估，组织开展常规性季度性的境外中资企业机构及人员安全培训活动。

二、立项依据

该项目主要为上海市境外中资企业机构和在外人员安全保障提供政策咨询、疫情防范、突发事件处置的支持和服务。中心通过开展境外中资企业机构和人员疫情防控和安全风险防范系列培训，编制安全类宣传材料，加强风险防范、疫情防控宣传工作并向企业宣传走出去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帮助企业规避境外安全风险，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不必要损失和伤亡；配合开展境外项目安全巡视工作，预防为先，防患于未然。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海外救援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拟举办境外中资企业机构及人员安全风险防范系列培训；配合市商务委开展本市走出去企业境外维稳工作，参与处置本市走出去企业境外突发事件。根据需要编制走出去安全类宣传材料。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电子商务统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自2012年起开展全市电子商务统计工作，会同相关部门修订完成了《上海电子商务统计报表制度》，经上海市统计局批准实施。电子商务统计信息采集项目是上海电子商务统计工作的重要内容。

二、立项依据

沪商电商[2017]104号是电子商务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上海市电子商务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商务部等10部门关于印发《国内贸易流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通知（商建发[2016]430号）第五章，第六款，完善统计监测体系。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电子商务和消费促进中心（联合国贸易网络上海中心）。

四、实施方案

对电商企业名录信息进行采集、整理、分类机会总；对电商企业交易信息进行采集，分月度、季度、年度进行数据汇总、处理，形成研究分析；编写《2022上海市电子商务报告》等。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32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中国（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中国（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以下简称“上交会”）经国务院批准，由商务部、科技部、国家知识产权局、上海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以“创新驱动发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技术贸易”为主题，旨在持续推进构建具有世界前沿水平的国际技术展示和交易、推广和应用、转化和保护的综合性平台。

二、立项依据

商务部关于同意举办中国（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的复函（商服贸函〔2012〕905号）

关于省部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举办展会清理规范的通知（商服贸函〔2014〕121号）

三、实施主体

主办单位：商务部、科技部、国家知识产权局、上海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上海市外国投资促进中心（上海市国际技术进出口促进中心）、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

四、实施方案

预计展出面积3.5万平方米、专业观众约2.5万人次。秉持“国际性、引领性、互动性”的办展方向，拟设置主题馆、能源低碳技术、数字技术、生物医药、创新生态及服务五大展区。采用“1+3+5”论坛会议模式，包括1个开幕论坛、3个主题日活动和5场左右特色论坛，并配套开展“上交会发布”“全国技术贸易创新示范案例发布”等活动。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1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977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APMEN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亚太示范电子口岸网络（APMEN）作为APEC第22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批准通过的中方倡议，既符合我国积极引领亚太经贸合作和主动参与区域经贸规则制定的要求，又要推进“一带一路”战略和互联互通发展的需要，同时也与上海市加快国际贸易中心建设的目标相契合。上海市作为国内落实APMEN合作倡议的责任主体，牵头推进APMEN合作，对外由上海市商务委担任APMEN联合运行委员会主席单位，并在上海市设立APMEN运营中心，推进贸易便利化，供应链互联互通等务实合作。

二、立项依据

2014年11月11日发表的亚太经合组织第22次领导人非正式会议宣言《北京纲领》
商务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关于APMEN亚太示范电子口岸网络建设有关事项的复函》
（商国际办便(2015)895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钻石宝玉石交易联合管理办公室、APMEN运营中心

四、实施方案

- 1、更新《合作规程文件》。
- 2、举办APMEN公私对话会。
- 3、举办APMEN联合运营委员会会议。
- 4、继续拓展试点项目。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商务老干部大学教学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市商务老干部大学教学及教务经费

二、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3号）、《关于本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委办发〔2017〕8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商务老干部活动中心文体活动部

四、实施方案

在做好“物质养老”、满足物质需求的基础上，围绕文化养老的新需求，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探索和实践：一是深化思想认识，以新的理念引领“文化养老”；二是打造特色课程，以兴趣爱好拓宽“文化养老”；三是灵活教学形式，以文体团队覆盖“文体养老”；四是加强基础建设，以载体平台活跃“文化养老”。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33.3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全国城市商业综合体统计调查》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通过开展全市城市商业综合体企业的统计调查，了解和掌握城市商业综合体的基本情况和主要经营情况，观察、反映商品流通、市场运行态势、商品消费以及流通领域现代化进程，全面反映全市商业发展转型实际情况，为各级政府制定经济政策、进行经济管理提供依据。

二、立项依据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统计局制定的《批发和零售业统计报表制度（2021年统计年报和2022年定期统计报表）》（“城市商业综合体情况(E140表)”（国统字〔2021〕117号））及上海市统计局、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做好本市城市商业综合体企业统计调查工作的通知》（沪统字〔2021〕13号）的精神，为全面反映新型商业模式发展状况，了解和掌握城市商业综合体的基本情况和主要经营情况，为制定相关政策与规划提供依据，特此立项。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商务发展研究中心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的资金主要用于数据采集、企业培训、企业调研、资料设计、报告撰写及各项统计调查组织运作管理经费。

五、实施周期

2023年1月-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40.97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